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第三份補充公告

- (1) 關於收購山東招金集團有限公司兩項探礦權、
20 宗國有土地使用權及
招遠市黃金物資供應中心有限公司100%
股權的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及

- (2) 清洗豁免申請

茲提述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有關收購事項的公告（「收購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有關刊發補充公告的公告（「該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有關延遲寄發通函的公告（「延遲寄發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有關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之補充資料的公告（「第二份補充公告」，連同收購公告、該公告及延遲寄發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中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對該等公告的澄清

本公司謹此澄清於該等公告對與位於山東省招遠市欒家河金礦及張家莊金礦相關的「mining rights」的一切提述應為「exploration rights」。該等公告的中文版本維持不變。

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進一步資料

為遵循收購守則項下若干尚待履行的披露規定，本公司提供以下有關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進一步資料。

轉讓協議的截止日期

轉讓協議並無截止日期。

已發行相關證券

於收購公告及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相關證券（定義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包括2,091,481,195股內資股及874,346,000股H股份。除前述者外，於收購公告及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其他相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

欒家河金礦及張家莊金礦的探礦權

據收購公告披露，招金集團及本公司尚未就欒家河金礦及張家莊金礦的探礦權作出任何資本承擔。雖然於收購事項前該等兩處礦山的探礦權歸屬招金集團，但本公司於收購公告中披露其並無就該等兩處探礦權作出任何資本承擔，並向股東告悉，並非因本公司作出任何過往資本承擔而令本公司建議收購相關探礦權。

有關欒家河金礦及張家莊金礦探礦權的勘查許可證

於本公告日期，(i)欒家河金礦探礦權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及(ii)張家莊金礦探礦權的勘查許可證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勘查許可證**」）。招金集團正在辦理該等勘查許可證的相關延續手續，且於順利延期後通常將會延期兩年有效。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只要招金集團(i)於所涉勘查許可證的有效期內完成規定的最低勘查資本投入；(ii)通過所涉勘查許可證的相關年度評估；及(iii)於該等勘查許可證有效期屆滿的三十日前到相關政府機構辦妥延續登記手續，相關政府機構一般會准予延續該等勘查許可證。本段上文(i)及(ii)所述有關勘查許可證的程序已獲遵守。倘張家莊金礦的勘查許可證的期限未能獲得延續，本公司將不會進行收購事項。

有關本公司及招金集團的資料

招金集團的100%股權由山東省招遠市人民政府持有。

招金集團及招金集團一致行動人士於本公司證券的權益

於該等公告日期及本公告日期：

- (1) 招金集團於1,086,514,000股內資股內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36.63%。招金集團一致行動人士(即招金集團的附屬公司Luyin Trading Pte Ltd及招金有色礦業有限公司)分別於47,455,000股H股及50,967,195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分別相當於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60%及1.72%；
- (2) 除前述(1)披露者外，招金集團或任何招金集團一致行動人士並無擁有或控制本公司的股份或可換股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衍生工具的任何投票權或權利，或對其前述各項投票權或權利具有指令權，或持有本公司的相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
- (3) 招金集團或任何招金集團一致行動人士並無接獲任何不可撤銷承諾或安排以就收購事項及／或清洗豁免的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
- (4) 招金集團或任何招金集團一致行動人士並無持有本公司的任何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或購股權；
- (5) 招金集團或任何招金集團一致行動人士並無就本公司的證券訂立任何尚未獲行使的衍生工具；
- (6) 招金集團及／或任何招金集團一致行動人士與任何其他人士並無就招金集團或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如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8載述的可能對收購事項及／或清洗豁免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安排(不論是否透過購股權、彌償保證或其他方式)；
- (7) 並無訂立招金集團或任何招金集團一致行動人士為其訂約方的任何協議或安排而涉及其可能或未必可能援引或尋求援引收購協議及清洗豁免的先決條件或條件(不包括完成收購事項的先決條件)的情況；及
- (8) 概無招金集團或任何招金集團一致行動人士借入或借出本公司的任何相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

收購守則的涵義

清洗豁免須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及有關類別會議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方可作實。招金集團及招金集團一致行動人士以及擁有或參與收購事項及／或清洗豁免的權益的任何股東及其各自聯繫人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及相關類別大會上就有關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對收購公告的澄清

此外，本公司有意澄清收購公告內的以下資料：

概要部分

於收購公告第2頁摘要欄內「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標題項下，茲提述「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對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屬公平合理向獨立股東作出建議及推薦意見」須以下文替代：

「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收購事項的條款及清洗豁免對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屬公平合理向獨立股東作出建議及推薦意見」

代價股份的定價

於收購公告第10頁「代價股份的定價」一節內首段，茲提述「人民幣兌港元匯率」須替換為「基於人民幣1元兌1.1970港元的匯率，即」。

該節第二段須以下段替代：

「各代價股份的發行價須按以下基準確定：(i)不低於緊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即收購公告的日期）前20個交易日H股均價的85%（緊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前20個交易日H股均價相等於緊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前20個交易日H股交易總額除以緊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前20個交易日H股交易總量）；及(ii)不低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本公司擁有人的每股經審計資產淨值（即人民幣2.92元）。」

該節第五段須以下段替代：

「董事（不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成員，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後發表意見）認為，代價股份的發行價及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訂立轉讓協議的理由及好處

於收購公告第12頁「訂立轉讓協議的理由及好處」一節內，該節第4段應須以下段替代：

「董事（不包括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時達致其意見的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認為，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有利。轉讓協議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其條款屬公平合理。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釋義

收購公告第16頁「獨立董事委員會(Independent Board Committee)」之釋義須以「獨立董事委員會(Independent Board Committees)」替代並應界定如下：

「關連交易獨立董事委員會及清洗豁免獨立董事委員會的統稱」

由於獨立董事委員會的釋義有所變動，以下釋義須加入收購公告：

- (i) 「關連交易獨立董事委員會」將界定為「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謝紀元先生及聶風軍先生）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旨在就有關收購事項（包括發行及配發代價股份）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 (ii) 「清洗豁免獨立董事委員會」將界定為「由全體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信軍先生、徐曉亮先生、吳壹建先生、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謝紀元先生及聶風軍先生）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旨在就收購事項（包括發行及配發代價股份）及清洗豁免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收購公告第17頁「獨立財務顧問」的釋義內，「就轉讓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一詞須替代為「就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是否公平合理以及就是否投票進行表決」。

於收購公告第17頁「獨立股東」的釋義內，「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一詞須以「除招金集團及招金集團一致行動人士以及參與或擁有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權益者以外的股東」替代。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收購事項須待收購公告「先決條件」一段所載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且執行人員未必會授予清洗豁免。收購事項未必會進行。倘清洗豁免未於股東大會或有關類別會議上獲授出或批准，本公司將不會進行收購事項。因此，投資者與股東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翁占斌

中國招遠，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翁占斌先生、李秀臣先生、路東尚先生及叢建茂先生

非執行董事： 梁信軍先生、徐曉亮先生及吳壹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謝紀元先生及聶風軍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載述的資料（不包括招金集團的相關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深知，本公告所表達意見乃經深思熟慮後釐定，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而導致本公告的任何陳述存在誤導成分。

招金集團的董事願就本公告載述與招金集團有關的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深知，本公告所表達意見乃經深思熟慮後釐定，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而導致本公告的任何陳述存在誤導成分。

* 僅供識別